

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
中共中央组织部文件
中共中央宣传部

中组发〔2014〕12号

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
中共中央组织部 中共中央宣传部
关于广泛开展向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王胜、
于海河、毕世祥、文朝荣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党委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和组织部、宣传部，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、各人民团体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和组织人事部门、宣传部门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和组织部、宣传部，各中管金融企业党

委,部分国有重要骨干企业党组(党委),部分高等学校党委:

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以来,各地涌现出一大批为民务实清廉的党员、干部先进典型,王胜、于海河、毕世祥、文朝荣等 4 名同志是其中的优秀代表,他们用生命践行党的群众路线,是新时期共产党人的楷模。

王胜,男,汉族,河北内丘人,1955 年 11 月出生,1975 年 9 月入党,生前系河北省内丘县柳林镇西石河村党支部书记。2014 年 2 月 20 日,因积劳成疾,病倒在工作一线,经抢救无效去世,终年 59 岁。1975 年,王胜同志立志改变家乡落后面貌,毅然放弃上大学的机会,回村挑起带领群众脱贫致富的重担,一干就是 39 年。他带领群众打水井、修水库,把全村 1000 多亩“靠天收”的沙岗地变成水浇田,彻底解决群众的温饱问题。他带领群众大力发展村集体经济,推动建成固定资产 1800 多万元的天然矿泉水厂和投资近亿元的生态农业庄园,村民人均收入居全县前列。他热心为群众办实事,修建教学楼、通村路,把昔日的穷村建设成一个环境优美、文明和谐的社会主义新农村。

于海河,男,汉族,辽宁康平人,1962 年 8 月出生,1981 年 3 月参加工作,1987 年 9 月入党,生前系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清县政协副主席兼农业园区管委会主任。2013 年 11 月 6 日,因带病坚持工作致阑尾炎病情恶化引发败血症,经抢救无效

去世,终年 51 岁。于海河同志从事“三农”工作 23 年,足迹遍及全县 145 个行政村。他引导农民走致富路,推广农业科技,起早贪黑跑项目,推动建成投资 1.86 亿元的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。他真心实意为群众办好事,拖着患有严重关节炎的病腿,历时 1 年多、奔波 5000 多公里,为农户挽回因假种子造成的损失 124 万元。他驻村入户了解农民诉求,化解矛盾纠纷,被称为“救火队长”。他时刻牢记自己是农民的儿子,一生勤俭质朴,家庭生活拮据却接济多名贫困群众。

毕世祥,男,藏族,四川甘孜人,1960 年 6 月出生,1982 年 7 月参加工作,1984 年 8 月入党,生前系四川省甘孜州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。2013 年 12 月 16 日,下乡途中遭遇车祸不幸殉职,终年 53 岁。毕世祥同志信守“要把所有的爱毫无保留地奉献给养育自己的党和人民”的诺言,在藏区工作 30 多年,坚决捍卫民族团结,与分裂势力进行针锋相对的斗争。他致力于推动藏区科学发展,为将一批生态文化旅游景区建成国际知名景区、将一批藏区特色农副产品推向国际市场尽心竭力。2010 年“4·14”玉树地震后,他冒着余震、滑坡危险,迅速赶赴甘孜州受灾地区开展抗震救灾,一年 17 次深入灾区指导重建。他曾两次因公遭遇车祸并留下后遗症,仍不顾山高路险,奔走在牧区草甸,不通公路的地方就骑马甚至步行前往,被群众称为“马背上的局长”。他经常入户走访,同群众

结对认亲，拿出工资接济困难群众，殉职时衣兜里还装着为孤儿买新农的记事便条。

文朝荣，男，彝族，贵州赫章人，1942年3月出生，1971年10月入党，生前曾任贵州省赫章县海雀村党支部书记。2014年2月11日，因积劳成疾医治无效去世，终年72岁。几十年来，文朝荣同志不向困难低头，不向贫穷折腰，带领群众向荒山要绿地，推广良种良法，把全村1.3万亩荒山从风沙四起的“和尚坡”变成了万亩林海，把“苦甲天下”的少数民族贫困村带上林茂粮丰的致富路，被群众誉为“搬动贫穷大山的老愚公”。他心中只有群众唯独没有自己，困难时期卖掉自家猪牛换来口粮接济贫困户，自己掏钱为村民购买种子。他从村党支部书记岗位退下来后，坚持义务巡山护林，20多年从未发生过一起火灾、偷盗案。

近日，中央组织部决定，追授王胜、于海河、毕世祥、文朝荣等4名同志“全国优秀共产党员”称号。为进一步学习先进典型，弘扬新风正气，引导广大党员、干部以先锋模范为镜，促进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，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、中央组织部、中央宣传部决定，广泛开展向全国优秀共产党员王胜、于海河、毕世祥、文朝荣同志学习活动。

全国各条战线的党员、干部都要向王胜、于海河、毕世祥、

文朝荣同志学习。学习他们信念坚定、对党忠诚的政治品质，始终坚持革命理想高于天，为党和人民事业不懈奋斗；学习他们牢记宗旨、心系群众的公仆情怀，始终与人民群众心连心、同呼吸、共命运；学习他们埋头苦干、真抓实干的务实作风，努力做到谋事实、创业实、做人实；学习他们敢于担当、攻坚克难的奋斗精神，始终保持奋发进取、开拓创新的昂扬锐气；学习他们清正廉洁、一心为公的道德情操，严以修身、严以律己、严以用权，永葆共产党人清廉本色。广大党员、干部要以先锋模范为镜，向先进典型看齐，深学、细照、笃行，讲党性、重品行、作表率，努力创造无愧于时代、历史、人民的业绩。

当前，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正在深入开展，人民群众热切期盼教育实践活动出真功、见实效。各级党组织要把学习宣传王胜、于海河、毕世祥、文朝荣等4名同志先进事迹作为开展第二批教育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，组织广大党员、干部认真学习他们的崇高精神，强化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，贯彻党的群众路线，改进工作作风，下大力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、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问题，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。

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、精心组织开展向王胜、于海河、毕世祥、文朝荣同志学习活动，通过中心组学习、组织生活会、座谈交流、专题讨论等多种方式开展学习教育，推动

思想认识进一步提高、作风进一步转变、党群干群关系进一步密切、为民务实清廉形象进一步树立、基层基础进一步夯实，引导广大党员、干部自觉践行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根本宗旨，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，积极投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，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努力奋斗。

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 中共中央组织部

中共中央宣传部

2014年6月27日

中共中央组织部办公厅

2014年6月27日印发